

“你们查考圣经，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

## 《为儿子拣选的新娘》 创世记系列讲章， 23 - 24 章下

维保罗牧师 2001 年 王兆丰译 2004

上个礼拜在教会的长老会上，我告诉大家，今天的讲道是个很好的例子，教会里一定要讲律法与福音，讲台上的也不能例外，不然的话牧师的无轨电车不知会开到哪里去了。

我们眼下正学到 24 章。我想先把上个礼拜的内容简单回顾一下，万一你们有人上次不在也可以有所了解。这次我改变了一下方式。到目前为止，我们的《创世记系列》主要是从三个方面讲：①经文中的难点；②经文中所强调的；③最主要的信息，也就是这个系列讲道的主题“**为我们作见证的就是这经**”。这次我想用以实例说明的方式来讲 23、24 章里的故事。接着我告诉了大家要有对“预表”和“实例”能够加以区分的能力。“预表”是旧约中预示新约将要发生之事，例如今天早上我们领的圣餐，耶稣把他自己的身体与吗哪相比。因此，旧约中天上赐下的吗哪就是基督身体的预表。新约里明明向我们解释了旧约中许多这类的预表。实例与预表的差别是，实例不是新约明确写明的，我们可以用旧约的实例来帮助我们理解圣经。实例不具有预表的那种权威。比方说，我学习到亚当是基督的预表时，我可以把亚当身上的许多事应用到我们身上。例如罪，亚当犯了罪，虽然我们不在伊甸园里，我们也都在罪里；我也从这里知道，虽然我们不在十字架上基督的义赐给了我们，与我们的行为无关。

所以说，我可以从预表上总结出我的神学，但是当我运用实例说明、解释的时候，我必须先有一个坚固的神学基础，不能用实例硬来建立起一套东西。

今天我们接着以亚伯拉罕如何为以撒找妻子的故事作为实例来讲。当我们用实例的时候，一定不可用一种权威性的口吻做结论。我们可以用这故事来帮助我们认识神是如何为他儿子耶稣基督安排新娘的。

在这两章里，我们看到撒拉去世，整个 23 章都用来描写亚伯拉罕为她妻子买墓地，他在此事上与赫人做了买卖。24 章开始，亚伯拉罕让仆人（很多人认为就是 15 章里的本来想要他承受家业的以利以谢）手放在腿下起誓，作为立约的一个象征，到老家去为儿子以撒找媳妇，他不想让以撒娶迦南女子。仆人到了

一千多里外亚伯拉罕的老家，他祷告求神让他知道谁是那位姑娘。他在神面前订下了一些条件，那位姑娘要愿意给他水喝，并且也愿意给骆驼打水喝。接着，他就开始按计划等在井边。结果，利百加就是那位姑娘。仆人随她到了她家，和她的家人谈话。24 章结束的时候利百加随仆人离开家人，到迦南去，到以撒那里去。

我们已经讨论了为什么亚伯拉罕花那么大的力气来确保撒拉埋在迦南，他不但买了那山洞，连那片地也一起买了下来，后来他自己、以撒、雅各、利百加都葬在那里。我上次以实例的方式来作过说明，亚伯拉罕知道，虽然当时的迦南只是神的应许，他还未曾拥有这片土地，但所珍爱的人们会留在这里，包括他自己的骨头。我们认识到迦南是天堂的预表，我们也要把财富积累在那里，因为那里是我们永恒的家。我们在日常生活中也应该常常想到天上的事，反省自己所做的是否反映了我们所属的天堂。地上的生活固然重要，但是与天上比起来就微不足道了。

今天我要继续来读亚伯拉罕为儿子安排娶妻的事。我们在 22 章里清楚地看到此献祭所说明的事。但我们知道，所有的预表和例子都远远不能达到它们所代表的。这个例子尤其显得相差太远，当亚伯拉罕正要杀以撒的时候发生了什么事？神的使者说：“**不要伤害他**”。但在这献祭所代表的真正献祭上，父的手没有被阻挡，神的儿子的确被杀害。他代表我们死了、受了惩罚。那把刀所代表的神的忿怒、神的惩罚没有停住，犹如直接插进了基督的胸膛。神的确杀了自己的儿子基督。所以说，预表、例子都远远达不到它所代表的真实。

24 章里我们看到，父做的第一件事是拣选。他为儿子拣选新娘，他差了仆人到他儿女那里去，虽然从利百加的角度上看，甚至从仆人的角度上看，他不知道谁会回应此信息。利百加则更不知道，她只是照常到井边去打水。突然之间，因着神的安排，事情发生了。诚然，利百加做了决定，她的家人也做了决定。当她发现自己已经被包括在神的救赎计划之中，当她知道那不仅仅对她有吸引力、使她做决定，更重要的是她与救恩有份的是在任何事情发生之前就已经计划好、决定好了的，这个奇妙的神迹就实在不能不叫她惊叹。

这对我们也一样，我们成为基督的新娘、与神的救恩有份是创世之前在永恒的密室里就已经决定了的。当我们成熟之后，我们知道我们做决定信耶稣等等

这一切只不过是第二原因。我们选择了他是因为他先选择了我们；我们爱他是因为他先爱了我们；正如使徒保罗所言，我们得着到那已经得着了我们的。

让我来鼓励你们大家，当我所认识的人们包括我自己在内，认识到神的计划，懂得了神的拣选、神的预定的时候，当我们知道神掌管、安排万事的时候，我们心里的平安就实在是太大太大。当你知道，你与神的计划有份，最主要的原因不是你所做的决定，而是神所做的决定的时候，或许你可以体会到这是何等大的确据。这比你原来想象的要大得多！随着我们在信心里渐渐成长，我们会越来越珍惜这点。

接着，我们又看到仆人开始担心起来，怕那姑娘难以被说服，因此他建议说，或许把以撒带上更有说服力。亚伯拉罕一口拒绝，这里可能有他对以撒的担心。但这里让我们看到的是，我们不必为福音的信息添油加醋。上礼拜我们也提到了财主与拉撒路的故事。[见上一讲]

从死里复活可算是个大神迹了，但主耶稣在这里说，即使如此，也不能叫人信。因为福音是神拯救的大能，信道从听道而来，听道从神的话而来。我们必须认识到，因着神的恩典、神的灵，神的话本身就具有能力。这比证据、说服、神迹奇事等等、等等都更重要。我们决不可低估了神话语的大能。

接着第 10 节说，仆人带上主人的一切财物上了路。正如使徒保罗所说，我们是神的使者，是在地上代表他的；彼得说，我们是神百般恩赐的管家，上个礼拜我就是从这里开始走离题了。

我还提到了电台讨论节目上那位听众的观点，他认为今天教会的那么多问题是因为牧师们在神话语上花的时间太多，一个礼拜不过就是讲一篇道：说什么敬拜神是 24 小时都应该做的事，我们聚会的主要目的是彼此鼓励。我认为他应该多花点时间在学习神的话语上…。他建议的“要成为牧师，只要每天晚上学上半个小时就可以了”，是与圣经的教导唱对台戏的，也是与历史上的，包括抗罗宗和罗马天主教在内所有教会唱对台戏的。这完全是一种自己在那里异想天开的、游击队式的教会。后来另外一位听众打电话来说：“你这么建议，事实上是在把你自己变成最高权威。假如你们教会变成了这样一个所谓人人平等的教会，那么当别人不同意你的观点时，你怎么办呢？”这样的教会怎么会有很好的秩序呢？神设立的教会是有长老、执事、牧师、教师的。

我成为基督徒已经二十八年了，我一直不断地在学习圣经。让我告诉你们，我对自己在神话语上的缺乏知识感到很羞愧。我倒不是故意苛求自己，有时候我走进教会的时候，真是想到自己根本不配、不应该来宣讲神的话，这与我十八年前刚开始讲道时很不一样。有时候，我打开收音机，听到基督教电台上的讲道倒是能给我一点鼓励。这是真的，我不是在故意批评他们。当然，我们都应该感到羞愧，假如我们来与历史上的那些传道人相比的话。比如说巴克斯塔、爱德伍滋、欧文等等[注：英、美著名清教徒牧师]。你不防来读一读他们的书，他们从来不引经文的出处，我记得第一次读赫治[注：二十世纪美国著名神学家]的书，我心里就在嘀咕，这个人象是基督徒嘛，引的圣经连标都不标一下，是出哪卷书哪章哪节。后来突然之间，我意识到，他假定我是知道圣经的！你若不读圣经，那就别读他的书。

所以我们应当知道，我们所宣讲、所讨论的是神的话，我们一定要存敬畏之心，我们是神百般恩赐的管家，在这事上决不可采取轻率随便的态度。

仆人知道他在管理主人的东西，他要以荣耀主人的方式代表主人。接着就是他传达信息，他等在井边，这没有什么可以大惊小怪的，因为人们要到井边去打水。太阳下山、天凉下之后，妇女们都会来这里。

他作了个祷告：谁若对我的要求能够作出特别热情的回应，有一颗愿意的心，那就是那位姑娘了。我们在圣经里看到，例如第一个进入神国的外邦人哥尼流在彼得到他那里之前，就已经预备了心来听彼得的信息。因此，我想我们向人传福音的时候应该对这件事有所敏感。假如对方一口拒绝的话，我们就不必当场坚持不放。我们不可改变福音信息，更不能歪曲圣经的信息，把它丢在人前面任意践踏。

利百加的确非常热情地回应了他的要求，不但给他水喝，也打水饮足了十头骆驼，你们知不知道骆驼喝多少水？

我以前在中学当教练时，向学生传福音，邀请他们到教会来总是想找最反叛的人。现在我知道这是我自己的错误，就好象放着十个利百加不去传，反而去找所多玛王一样。有些人就是专门来反对基督教，我们应该离开他们，另外一些人则象利百加一样对信息有积极的反应。

仆人给了利百加一些很贵重的首饰。作基督使者传福音的人，作神恩赐管

家的人应该将神的祝福带给他们所传的人们。我认为这点很重要，我们不是冷冰冰地告诉人，尽管我们传的信息应该是严肃的、准确的，但也要让听道的人感到这是祝福。我们应当成为祝福别人的人。回想自己的经历，不知道那些我向他们传福音的人在我离开之后，会不会认为我带给他们的是祝福呢，还只是不必要的辩论而已。这方面，我们真的应该很注意。

这仆人就很注意到这点，他知道随着对话的进行，他要把祝福倾倒在这位姑娘身上。这里对利百加的描写真是一幅很美的图画，她跑着回家去告诉家人这事，她的家人也把这事看作是祝福。

作耶稣基督的人应该将祝福带给家人，一个人从前若是和父母作对的，现在应该改变了。家人看到他（她），不信主的父母就会说：“‘这个孩子身上真是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利百加的一家就是这样看的。当然我知道事情不都是这样。我们教会有过一位长者，是在一个犹太人家庭长大的，信主之前，他喝酒、吸毒还搞女人等等，他的家人倒并不怎么在意，可当他悔改、信主，成为基督徒后，家人坚决不接受，情愿他不信，回到原来的生活中去。既使家人反对你成为基督徒后，你也应该努力成为家里的祝福。

35 节仆人宣告了他主人的富有。先前利百加从金环和镯子上有所了解，就象我们刚信主时稍有了解，后来才知道神在基督里所赐给我的，比我原来以为的不知道要丰盛多少。仆人说，利百加将来也是承受产业的。正如使徒保罗在以撒所 1: 11 中说：“**我们也在他里面得了基业，这原是那位随己意行作万事的，照着他旨意所预定的。**”看来，保罗要我们知道神赐给我们的产业是什么，神在基督里丰丰富富地赐给了我们一切的恩赐。

利百加的父亲和哥哥在神的话面前，一下子就赞同了。一般来说，父亲、哥哥对妹妹都是很保护的，但在神的话面前，他们说这事远远高出我们，我们没有二话。这是耶和華定的，就请你带她去。这使我想起耶稣在马太 19: 29 中说的话：“**凡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亲、母亲、妻子、儿女、田地的，必要得着百倍，并且承受永生。**”我认为，耶稣在这里所作的比较是故意用夸张法，他还说过：“**人若不恨自己的父母……就不能作我的门徒**（路加 14: 26，注：有些译本译作‘胜过爱’）”这是清清楚楚的夸张法，因为圣经明明说人应当“**孝敬父母**”。因此，与爱神相比，我们对父母的爱用比喻或夸张的说法就好

象是恨一样。利百加的父亲、哥哥认识到这一点，神对这女子的权力比他们对她的更大。

我女儿今年四岁，作为父亲我想到过，要象这两人这样二话不说就让女儿走，的确是非常非常难的事。

仆人对他们一家人的积极反应非常喜乐。这又使我想起保罗在写给教会的许多信里非常喜乐地说，我感谢神，因为你们的信心传遍天下。当我们知道人们对福音的积极反应时，也同样感到喜乐。

利百加想马上就起身，她的家人希望她等上十天之后再动身，仆人请求他们不要耽搁他太久，结果他们就问利百加自己，她的反应很有意思。一开始仆人和她对话，给了她一些首饰，后来又给了她金、银、衣服。她也一定从仆人那儿更多地了解到以撒、亚伯拉罕和迦南地。有几年我们每个月去一次墨西哥的孤儿院，每次总是带去一车的食品、衣服。那里几乎是赤贫，教会的有位姐妹每次都去，她说了句很有意思的话，她说“那些孩子们一定以为我们生活在世外桃源里呢”。对他们来说，平时温饱都成问题，每个月一次来这里的这辆车就好像是从天堂来的一样，满车的好东西，下来的人也是穿戴整洁。你可以想象得出，他们是多么希望跟我们一起回加利福尼亚来啊。你们去过墨西哥边境的人都知道我在说什么。

这就使我猜想，利百加会说：“啊，那是非常富有的地方”。现在，她不仅听说了那一位，她也直接有机会去见那人，她的回答很干脆：“我去”。耶稣在马太 4: 19~20 召他的使徒时说“**来跟从我！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他们就立刻舍了网，跟从了他。**”一旦神打开你的眼睛，让你知道他的恩典、他的丰富的产业之后，世上还有什么东西可以与之相比呢？我们在新约里也看到，一个人蒙的祝福，也使一家人和后代蒙了祝福。今天早上，我们为马太施了洗，也为依丽娜施洗，她是个婴儿。假如你从头到尾读圣经，而不是只挑选几处经文，你就知道，当神的恩典临到一个人的时候，他的全家也因此而蒙福，信徒的婴孩也被包括在神的圣约内，不仅是在旧约，新约也同样。哥林多前书第 7 章说，**不信的丈夫因着妻子信了而成了圣洁，儿女也一样。**[注：关于婴儿受洗一事，请参见韦牧师和普牧师的专题讲道] 她将神的灵带进这个家庭，使全家都进入神的约里。这里我们在利百加的例子上也看到。他们给利百加的祝福之歌这样说：

“我们的妹子啊，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从这几句话里我们有很多可以讲，我只说一句，这又是一节支持后千禧年末世论观点的经文。有人可能不知道什么是后千禧年。这没关系，后千禧年的基本观点是，从历史上看福音必定会从每一个方面对世界产生正面的影响。象这样的经文所宣告的是，你的后代定会战胜这个世界上的邪恶。

最后让我来把 61~67 节读一下。

他们经过长途跋涉后，利百加终于见到了以撒，见到了那丰富的源头。我想，神赐给教会的恩赐是要引导教会来到基督那里，目的是要荣耀基督的名。这位仆人尽了忠心，圆满地完成了任务，使新娘高高兴兴地来见主人。圣经说，神所赐给各人不同的恩赐，我们所得的一切恩赐不是为了造就我们自己，不是让我们自己感觉不错。这个故事里我们没有看到什么东西为了仆人自己的，没有一句说仆人是得胜的基督徒之类的话，他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荣耀他的主人，将新娘带回来，那些礼物也是为了引新娘来到一切的礼物的源头，礼物的目的是为了荣耀主人。假如我们再进一步说，这整场戏剧的结果是新娘极为喜乐地住进了主人的帐篷。正如大卫所说：“**我且要住在耶和华的殿中，直到永远**”。

这故事就是这样结束的，她住进了她主人、她丈夫的帐篷。

当我们这必朽坏的身子死亡之后，我们离开这个世界之后，必将永永远远地住进我们主人的帐篷。这故事的目的，就是将新娘带进主人的家。我认为，教会的目的，我们来聚会的目的，我们所得恩赐的目的，教会圣礼的目的，都是为了要让我们与新郎有更亲密的关系，让我们更盼望与新郎同在。正如使徒保罗所言：**我活着是为基督，死了就是大利**。最后摩西用以撒得了安慰来结束这个故事。我们知道，以撒很爱他的母亲，母亲去世一定给他带来很大的悲伤。那么，我们怎么可以用这件事来作为例子解释基督呢？严格地说，基督没有天上的母亲，他有地上的母亲。但当他上十字架的时候，他母亲还活着。但的确有死亡，那是他自己的死亡；的确有悲伤，那是他与父分隔开来的悲伤。但他也有喜乐、也得了安慰。我们在希伯来 12: 2 “……**那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他因摆在面前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便坐在神宝座的右边。**”

所以，基督的确有喜乐。此喜乐就是他与她新娘亲密关系的喜乐。耶稣基督为自己的新娘舍了生命，他这么做的时候没有半点犹豫。我们是父赐给他的礼

物，是他眼中的瞳仁。我们常常谈到约，神与我们立的圣约等等，但严格地说，约是父与子之间所立的约。此约的一部分就是父赐给子的新娘。人生的主要目的是什么？是荣耀神，永远以神为乐。但我们在这个故事里也看到以撒从新娘身上得上安慰；耶稣为我们死了，也在我们身上有他的喜乐，我们作为他的身体和新娘，将和他共渡永生。

我想这也能使我们更珍惜神在他神圣的计划里、在耶稣基督里为我们所做的奇妙大事。

完